



隆盛新材

NEEQ:872771

成都隆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18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或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阎荣林
职务	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电话	028-83603028
传真	028-83603028
电子邮箱	676694803@qq. com
公司网址	-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成都市青白江区黄金北路1号 6103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 neeq.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末）	上期（末）	本期（末）比上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7,317,685.34	20,927,985.26	-17.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197,994.55	19,411,329.96	-16.55%
营业收入	10,588,059.47	27,481,743.57	-61.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13,335.41	396,159.87	-911.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22,184.58	336,484.1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580.00	10,924,146.69	-118.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5%	2.0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04	-9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0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62	1.94	-16.49%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3,504,355	3,504,355	35.0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2,370,370	2,370,370	23.7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584,965	584,965	5.8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000,000	100%	-3,504,355	6,495,645	64.9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111,112	71.11%	-2,370,370	4,740,742	47.40%	
	董事、监事、高管	2,339,868	23.40%	-584,965	1,754,903	17.5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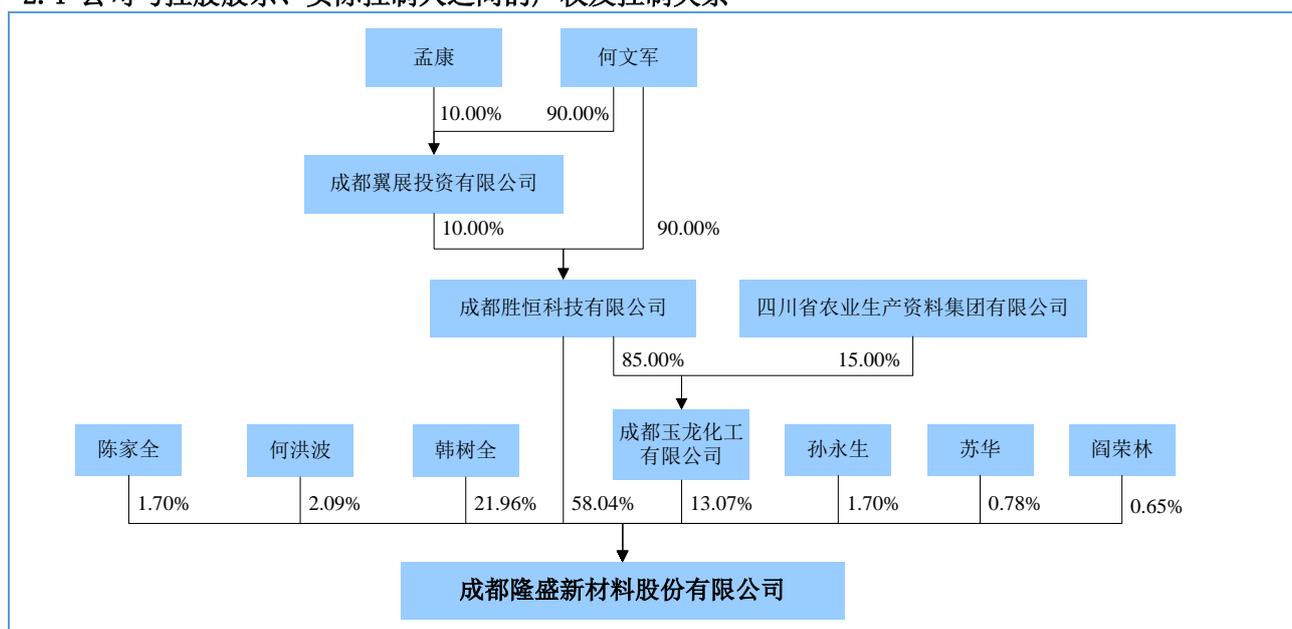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成都胜恒科技有限公司	5,803,922	0	5,803,922	58.04%	3,869,282	1,934,640
2	韩树全	2,196,078	0	2,196,078	21.96%	1,647,059	549,019
3	成都玉龙化工有限公司	1,307,190	0	1,307,190	13.07%	871,460	435,730
4	何洪波	209,150	0	209,150	2.09%	0	209,150
5	孙永生	169,935	0	169,935	1.70%	0	169,935
6	陈家全	169,935	0	169,935	1.70%	0	169,935
合计		9,856,210	0	9,856,210	98.56%	6,387,801	3,468,409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法人股东成都玉龙化工有限公司为公司法人股东成都胜恒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已按照财会[2018]15号文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帐款		3,631,957.76		
应收票据	1,800,000.00			
应收帐款	1,831,957.76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